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自
主
验
收
资
料
汇
编

2021 年 10 月

目 录

- 1、验收监测报告
- 2、自主验收意见及结论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21年9月25日，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根据《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龙伏镇龙伏社区工业小区同心大道2号，租赁浏阳市佳多福食品厂内建筑面积约600m²的厂房区域作为生产车间，进行贵妃酥类糕点的生产加工。年产贵妃酥约80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委托长沙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20年12月18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该环评文件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0）402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2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万元。

（四）验收范围

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次自行验收包括项目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配套的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及批复，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浏阳市佳多福食品厂隔油池、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车间废水依托厂区已建的污水处理站进行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噪声通过隔声降噪后厂界噪声达标。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废水中的各检测指标测试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监测结果均符

杨超 罗明成 徐其华



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臭气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踏勘、查阅相关资料并结合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认为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无重大变动,落实了环评批复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与要求,项目各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标准要求,达到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运行,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杨超 罗明成 苏峰

建设单位: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

时 间: 2021年9月25日

徐基强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年 月 日

地点：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组长	杨学超	旭维食品有限公司	主任	18744668889	220724199005025612
成员	王红斌	湖南仁远环保	高工	13875855569	430303196912124034
成员	蔡峰	长沙市仁远环保	主任	13875855569	220104197608174003
成员	徐基河	湖南仁远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主任	15874206541	430181198111082273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具体内容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为新建环评项目。2020年11月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委托长沙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20年12月18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该环评文件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0〕402号）。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期已完成，施工期环境影响已基本消除。项目总投资2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15.4%。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公司委托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长沙市皓宇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相关资料，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1年7月23日~24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根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结果于2021年9月编制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1年9月25日，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在厂区会议室内主持召开了《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现场验收会，详见验收结论章节。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是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环保组织机构，同时，公司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制定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2）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提出监测计划，实际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了竣工验收环境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环评报告，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不涉及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其他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已完成全部整改内容，经本公司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并将验收意见公示。完成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的项目自行验收。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7日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结论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龙伏镇龙伏社区工业小区同心大道2号，租赁浏阳市佳多福食品厂内建筑面积约600m²的厂房区域作为生产车间，进行贵妃酥类糕点的生产加工。年产贵妃酥约80吨。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浏阳市佳多福食品厂隔油池、化粪池进行预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车间废水依托厂区已建的污水处理站进行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加强日常管理工作，增加车间通风次数，加料时要尽量减慢加料速度，降低物料落差，对车间及时进行清扫等措施，废气达标排放。

本项目营运期废包装袋和纸箱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不合格产品及过期食品采用袋装收集后外售给养殖场作为养殖饲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脂专门收集后用带盖密闭容器盛装，经厂区暂存后委托专业废油脂处置单位进行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分类收集、贮存，其中可回收成分送废品收购站回收，不可回收成分委托当地环卫部门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本项目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吸声、合理布局等综合措施，噪声达标排放。

本项目于2021年9月25日完成了自主验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达到环保要求，达到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签字：孙铁

2021年9月27日

承诺书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我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的《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已达到验收条件，我单位依照相关规定组织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为认真履行企业主体责任，自愿依法提交本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审批意见和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自主验收意见、自主验收工作组签到表及验收报告公示截图等相关资料，保证企业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提供虚假信息带来的一切后果。

单位（盖章）
日期：2021年9月27日





营业执照

副本编号: 1-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81MA4PBGFL8W

名称 浏阳市旭维食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浏阳市龙伏镇龙伏社区工业小区同心大道2号
法定代表人 孙铁
注册资本 贰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0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糕点、面包、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的制造; 糕点、面包零售;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生产;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年 4 月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